

# 国家税务总局舒城县税务局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要求，结合国家税务总局舒城县税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全文包括：2023 年度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舒城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国家税务总局舒城县税务局联系（地址：舒城县城关镇古城北路与花桥路交汇处；邮编：231300；联系电话：0564-8689307）。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舒城县税务局深入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市税务局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为高质量推进新时代税收现代化发挥积极作用。

###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规范基础信息公开。及时公开政策法规、机构设置、人事信息、行政权力运行等基础信息，2023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51 条，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二是积极配合新闻宣传。充分利用新闻发布会、媒体问政等方式向全社会发布税收信息，宣传税收优惠政策。2023 年我局召开税收宣传

月新闻发布会 1 场，解读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实施方案，让便民办税更加深入人心。三是积极开展意见征集。2023 年我局通过线上征集、座谈会等多种形式，向全社会征集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实施方案的意见，让纳税人缴费人真正参与到税收工作中。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舒城县税务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安徽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皖政务办秘〔2020〕5 号）规范执行。2023 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严格落实“三审”制度。切实做好初审、复审和终审工作，保证政务公开信息安全准确。二是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准确把握两化“税收管理”5 大项内容公开，认真核实完善公开数据，提高数据精准性。三是及时开展排查工作。建立健全信息安全专人负责、专人审查制度，对政府信息公开网涉密、个人（商业）隐私、敏感词、错别字、等信息进行严格审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以舒城县税务局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无清理情况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积极维护现有平台。做好对政务公开平台栏目内容更新、维护工作，补充、完善相关栏目信息以及主动公开目

录调整工作。二是**创新公开形式**。利用短视频、微视频等公众喜闻乐见的形式，传播税务声音，解读税收政策。三是**紧密依托市长热线平台**。2023年依托市长热线平台，对群众重点关心的税收问题，严格按照相关要求保质保量的进行答复，全年共办结市长热线工单161条，满意度100%。

### （五）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政府信息规范化**。严格按照上级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文件精神和工作部署，落实规范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审核要求，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管理制度。二是**完善工作联络机制**。安排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明确责任股室，加强与县政府办相关工作人员的沟通、指导、协调，进一步推动税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有关工作。三是**及时总结整改**。根据第三方测评结果及时分解问题清单，做好整改回复，形成整改报告。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9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其他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		0	0	0	0	0	0	0	

	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上年度存在问题整改情况。针对我局上年度存在的政策解读和回应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的问题。我局主动作为，通过积极梳理政策文件、组织经办人员参加业务培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等多种措施，进一步提升经办人员政策解读和回应水平，破解政务公开工作短板。

**（二）本年度主要问题。**2023年，舒城县税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市局的统一部署、县政府政务公开主管部门的领导下取得了积极的进展，但仍然存在政务公开全面性不够、精准性不强、创新性不足等问题。

**（三）改进情况。**对照上述问题，舒城县税务局主着重从以下几方面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优化政务服务。**一是落实工作职责，提升政务公开全面性。**加强股室之间的沟通协调，明确各股室的职责和责任，将政务服务与税务部门各项重点工作有机结合起来，确保在日常工作及关键节点上政务信息公开全面规范。**二是积极参与培训，增强政务公开精准性。**积极组织经办人员参与县委、县政府、市税务局组织的各类培训，提高经办人员工作能力和工作水平，准确把握上级部门考核要求，提高政务信息平台各个栏目信息公开的精准性。**三是强化人员配备，提高政务公开创新性。**吸纳青年干部加入政务公开队伍，激发队伍活力，创新工作方式，让政务公开工作在创新性上有所突破。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